

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2015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0年7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2010】188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0年9月19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类型为交易型开放式。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本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本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者赎回时,所得收益高于或低于投资者先前支付的金额。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合理预期持有期限,审慎做出投资决策,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应根据自身情况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合理预期持有期限,审慎做出投资决策,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应根据自身情况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合理预期持有期限,审慎做出投资决策,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应根据自身情况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成立时间:2003年4月18日
电话:(021)-36099999
联系人:吴昊旻
注册资本:1.42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1%,法国巴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9%。

二、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成立时间:1985年10月31日
电话:(010)-66100000
联系人:李杰
注册资本:155,000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

三、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四、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五、基金的投资组合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六、基金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七、基金的费用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八、基金的信息披露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九、基金的风险控制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十、基金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十一、基金的销售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十二、基金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十三、基金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十四、基金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
电话:(021)-36099999
联系人:吴昊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电话:(010)-66100000
联系人:李杰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组合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费用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信息披露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风险控制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
电话:(021)-36099999
联系人:吴昊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电话:(010)-66100000
联系人:李杰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组合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费用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信息披露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风险控制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
电话:(021)-36099999
联系人:吴昊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电话:(010)-66100000
联系人:李杰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组合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费用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信息披露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风险控制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关于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增销售机构”)签订的《新增销售机构服务协议》,自2015年11月2日起,新增销售机构将代理销售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922)。基金投资人可通过新增销售机构、交通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营业网点办理基金认购、申购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bankcomm.com

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2号
客服电话:0769-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二、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6688,021-31089000
公司网址:www.gtfund.com

三、重要提示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证券公司对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及申赎费用设置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债ETF”)交易代码:

511010;申购代码:511011)作为一只投资于国债ETF产品,为既可参与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亦可通过二级市场买入卖出的产品,满足了投资者规避国债配置低风险资产的投资需求。国债ETF自上市以来得到了广大投资者的高度关注。为了更好地为广大投资者提供服务,我公司与部分证券公司进行了沟通,了解了部分证券公司对该国债ETF交易费用的设置情况。现就有关交易费用事宜在2015年10月22日相关公告中,更新提示如下: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权收取国债ETF在上交所的二级市场交易、债券基金的交易经手费和交易佣金等费用。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3年1月18日发布的《关于暂免收取国债市场和债券基金交易相关费用的通知》。

1.截至2015年10月30日,本基金的一级交易商包括: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上述具备上交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投资人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4%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1.截至2015年10月30日,我公司了解到一级交易商中新增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经我公司了解,截至2015年10月30日已将国债ETF的二级市场交易佣金设置调整为一级交易商(证券公司按字母顺序排序):

序号	客户服务热线	公司网址
1	95503	www.sht.com.cn
2	95997	www.hncc.com.cn

除一级交易商外,投资者可以通过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的证券公司进行国债ETF买卖。

截至2015年10月30日,我公司了解到一级交易商中新增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国国ETF的二级市场交易佣金设置调整为二级市场交易佣金为零的一级交易商名单更新如下(证券公司按字母顺序排序):

序号	证券公司名称	客户服务热线	公司网址
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79	www.ccw.com.cn
2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6688-6888	www.gs.com.cn
3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882-2111	www.hf.com.cn
4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356	www.guodu.com.cn
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886-366	www.ha.com.cn
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909-96326	www.hx.com.cn
7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1-32219999	www.hr.com.cn
8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951-188	www.ax.com.cn

注:佣金设置具体情况以各证券公司系统为准。

温馨提示:

1. 提示投资者交易内容根据基金管理人之日已经了解到的情况编制,并未详尽所有证券公司对国债ETF交易费用的设置情况,我公司将继续与其他证券公司加强沟通,今后我公司将根据了解到的情况陆续向投资人发布提示信息。

2. 提示公告的内容仅作为公司客户服务参考,不构成基金管理人及证券公司交易佣金收取标准做出的承诺。

3. 证券公司可能会根据自身情况对国债ETF交易佣金费率不定期进行调整,投资者对此如有疑问请咨询相关证券公司客服人员。

4.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国债ETF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02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
电话:(021)-36099999
联系人:吴昊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电话:(010)-66100000
联系人:李杰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海富通双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海富通双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10月29日在证监会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刊登了《海富通双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现就此次海富通双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双债A份额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10月29日在证监会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刊登了《海富通双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现就此次海富通双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二、双债A份额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10月29日在证监会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刊登了《海富通双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公告》,现就此次海富通双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本基金A份额A开放申购/赎回的,其开放日为受影响消除之后的下一个工作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本基金A份额A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相关事宜,并希望通过本公司旗下管理基金其他有关信息,也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40099)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
电话:(021)-36099999
联系人:吴昊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电话:(010)-66100000
联系人:李杰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组合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费用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信息披露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风险控制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周期行业50指数的成份股,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